

一图读懂，我省清廉学校这样

中共浙江省委教育工委 浙江省教育厅 关于加快建设清廉学校的指导意见



压实主体责任，强化政治担当



责任明才能勇担当，从自身做起，坚持以上率下、同心同向，明晰主体责任，明晰第一责任，明晰“一岗双责”，推动全系统各级党委压实压紧清廉建设的政治责任。

坚持立德树人，把牢办学方向



把立德树人作为办学治教最根本的政治要求，强化德育地位，聚焦德育重点，创新德育方式，着力打牢社会主义教育和学校的红色根基。

扎牢制度笼子，规范权力行使



从问题出发，以改革的思路和办法，加强制度建设和执行，推进简政放权，全省三级教育行政部门在办事项1890项，除涉密事项外做到全部网上办理。

规范权力运行，陆续就规范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学区划分调整和招生入学工作、民办学校招生等出台政策文件。

强化权力监督，实现对高校、市县教育局、厅直属单位、省级教育学会的审计全覆盖、经常化，把权力切实关进制度的笼子里。



聚焦关键小事，提升群众获得感

着力推进“减负”，着力提高质量，把群众关键小事作为教育大事、实事来抓，把群众获得感、满意度作为清廉建设的重要检验标准。

建设清廉教育，铸造清廉学校



建设清廉教育，铸造清廉学校，是一项光荣艰巨的政治任务，也是一个庞大的系统工程。

下一步要进一步强化主责意识，推动全系统各级党委从严履行政治职责。

强化主抓担当，结合机构改革建立教育工委专抓党的纪律建设工作机构，强化对清廉学校建设的组织协调。

强化主角责任，增强学校角色定位，积极推动清廉建设要求在学校落地生根。

强化主体自觉，尊重基层首创精神和实践探索，充分发挥广大师生在清廉学校建设中的主动性、积极性和创造性。

通过努力，把全省学校建设得更加清正廉明、清新和谐，使全省学生从小打好清廉底色，为清廉浙江建设作出教育人应有的贡献。

【漫说】清廉建设五责图



摸廉情

摸廉情：通过定期排查单位廉政风险点，定期分析研判党员干部思想状况，全面掌握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情况，提高掌握廉情的及时性和准确度，以便积极采取相应的防范和化解措施，及时提醒和纠正不当行为。

督廉政



督廉政：坚决把“两个维护”落实到日常监督、执纪审查、调查处置、政治巡察、问责追责等每一项工作之中，紧紧围绕上级和本单位的重要决策部署，严肃问责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行为，确保政令畅通，为清廉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政治和纪律保障。

敲廉钟



敲廉钟：立足抓早抓小，突出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，加强日常教育提醒，对存在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早发现、早提醒、早纠正。深入开展警示教育，让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。

肃廉纪



肃廉纪：聚焦监督首要职责，驰而不息纠正“四风”，持续保持反腐高压态势，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法案件，着力拧紧纪律发条，精准发现、精准惩处、精准施治，持续强化不敢、知止氛围。

献廉策



献廉策：完善监督体系，增强监督合力，推动党内监督同巡察监督、监察监督、审计监督、民主监督、群众监督、舆论监督相互贯通。充分运用好监督执纪的“第一种形态”，抓早抓小，把纪律挺在前面，提升清廉建设实效。